

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高明先生（以下简称“实控人”）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 20,0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13.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0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高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剩余 101,705,622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68.03%，占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 54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45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收到实控人高明先生的通知，高明先生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对其所质押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。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解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解质押时间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高明	20,000,000	13.38	5.40	2026-1-22	149,494,500	40.35	101,705,622	68.03	27.45

二、实控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实控人高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49,494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35%。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20,0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13.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0%。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高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剩余 101,705,622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68.0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45%；高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振冰先生剩余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01,705,622 股，占高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振冰先生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 54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45%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实控人所持公司股份状态的变更情况，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4 日